

盐城农业科技职业学院

关于组织开展“动手学 AI—人工智能通识与实践”线上校本培训的通知

盐农院教〔2026〕12号

各二级学院、全体专兼职教师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工智能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加快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，充分发挥人工智能赋能教育变革的引擎作用，切实提升职业院校教师人工智能素养。根据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《关于在全省职业院校全面开设人工智能通识课程的通知》（苏教办职函〔2026〕3号）文件要求，全面落实学校2026年度教师培训方案，学校决定依托学习通平台《我学的课》板块，组织开展全校专兼职教师“动手学 AI—人工智能通识与实践”线上校本培训，持续推进“人工智能+”辅助教学走深走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全校所有专兼职教师

二、培训平台

学习通 APP 或网页端—《我学的课》专属培训课程

三、培训内容

课程聚焦人工智能通识与实践应用，涵盖人工智能基础

理论、AI 教学工具实操、人工智能辅助教学设计、课堂互动创新、教学资源智能制作及行业应用案例解析等内容，助力教师掌握 AI 教学技能，适配职业教育数字化转型需求。

四、培训要求

1. 完成时限：全体教师须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前完成课程全部章节学习及对应章节测试，逾期未完成视为培训不合格。

2. 学习规范：严格落实自主学习要求，认真完成每章节学习内容及配套测验，确保学习质量，切实提升 AI 教学应用能力。

3. 组织落实：各二级学院须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、督促本院教师按时完成培训任务，确保全员参与、全覆盖无遗漏。

五、学时认定与证书发放

1. 学时管理：本次培训学时统一计入教师年度校本培训总学时，纳入教师继续教育学分统计及年度考核范畴。

2. 证书发放：教师完成全部学习及测试、考核合格后，由教务处统一核发电子培训证书，作为教师培训合格及教学能力提升的有效佐证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培训过程中，若遇平台登录、课程观看、测试作答等技术问题，请及时与教务处教师培训管理部门联系反馈。

特此通知。

